

# 滕州市文广新局信息公开指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本机关制作和从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并由本机关保存的政府信息，除依法免于公开的外，由本机关负责主动公开或者依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申请予以提供。

为了更好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，本机关编制了《滕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南》）。需要获得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，建议阅读本《指南》。

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在滕州市市人民政府网站上查阅本《指南》。

## 一、信息分类和编排体系

本机关在职责范围内，负责主动或依申请公开下列各类政府信息：

### （一）概况信息

主要包括：本机关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情况；机构领导及分工情况；内设机构设置及职能情况；下（直）属单位设置及职能情况等。

### （二）法规文件

主要包括：由本市制定、与本机关职责相关的地方性规章；以本机关名义发布或者本机关作为主办部门与其他部门

联合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等。

### （三）工作动态

主要包括：本机关重要会议、活动的主要情况。

### （四）财政信息

主要包括：财政预决算信息、专项资金信息、资金使用情况、政府采购与招投标。

### （五）规划计划

主要包括：本机关阶段性工作计划、工作重点安排等。

### （六）人事信息

主要包括：本机关人事任免事项、任前公示；本机关公务员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考录用计划、程序、结果；教育培训信息等。

为方便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查询本机关主动和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本机关编制了《滕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（以下简称《目录》）。

## 1、主动公开

本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范围，详见《目录》。

### ● 公开形式

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采取政府网站网上公开形式。本机关网上信息公开网址为滕州市人民政府网站。

### ● 公开时限

本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

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## 2、依申请公开

除本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，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根据自身生产、生活、科研等特殊需要，向本机关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。

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机构（见本《指南》第三条），负责受理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本机关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